

证券代码：002424 证券简称：贵州百灵 公告编号：2014-015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1月27日下午3:00，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1月16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全体监事经过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无弃权票。一致通过。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由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滕春杰、李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王晓冬、夏文、李惠芳共同组成。

监事一致选举王晓冬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起止时间为2014年1月27日至2016年12月24日）。

本公司监事会声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监事会对况勋华先生、熊小平先生、蒋敏玲女士、彭玉芬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4 年 1 月 27 日

附件：

监事简历

王晓冬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51岁，毕业于贵阳中医学院，本科学历。1984年毕业于贵阳中医学院中药系，1983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4年8月分配到安顺中药厂，历任质检科长、生产科长、车间主任。1992年后历任安顺制药厂质检科长、劳资科长。1996年工作于安顺制药厂经营部，1998年至今任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有限公司任质量保证部部长、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质量保证部部长、生产总监。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夏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46岁，硕士学位。1989年7月年毕业于贵阳中医学院医学系，本科学历，2012年12月，获得暨南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专业学位。1989年7月——2008年，在贵州天台山制药厂，曾任车间技术员、车间主任、副厂长，2000年8月至今，先后任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有限公司学术部部长、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学术部部长。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联关系，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李惠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44岁，本科学历。1992年7月年毕业于贵州大学应用化学专业，1999年——2003年在贵阳德昌祥药业有限公司三车间任质检员，2003年6月——2008年2月，进入贵州正鑫药业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兼生产副厂长，2008年3月——2011年9月任贵州正鑫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0月起任贵州百灵企业集团正鑫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滕春杰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49岁，大专学历。1990年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教育系。2007年——2012年在河北安国药厂工作，2012年至今在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任前处理车间主任。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

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李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36岁，本科学历，2001年毕业于贵阳中医学院中药制药专业，2011—2013年就读于贵州广播电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在职）。2001年至今于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有限公司、贵州百灵企业集团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供职，先后从事人事部工作、车间管理工作，现任软胶囊车间主任。截止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